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洪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洪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洪宇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张洪宇先生于 2018 年 5 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其任期自 2018 年 5 月 14 日至 2021 年 5 月 13 日。截至本公告日，张洪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前，暂由公司董事长孙利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会对张洪宇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4日